



駐北京辦事處

《內地生活資訊》

2016年第29期（總第85期）

2016年12月2日

編者按：駐北京辦事處自 2014 年 4 月起，把一些在內地生活的香港人可能關注的政策，通過《內地生活資訊》形式不定期發放予在駐北京辦事處服務範圍內相關省、直轄市、自治區的港人，為他們提供最新的內地生活資訊。今期的資訊是關於北京市的。

國 I 國 II 車五環路內工作日將限行 對違反限行車輛每 4 小時計罰一次

從 2017 年 2 月 15 日起，北京市及外埠的國 I 國 II 排放標準輕型汽油車，實施五環路(不含)以內道路工作日限行。同時，當發佈空氣重污染橙色預警時，國 I 國 II 排放標準汽油車及建築垃圾、渣土、砂石運輸車輛全市禁行；當發佈紅色預警時，國 III 以上排放車輛均按單雙號限行。對於機動車違反規定進入限行區域道路行駛的，公安交通管理部門按照相關法律規定，給予罰款 100 元,每 4 小時計罰一次。

北京市分別於 1999 年、2002 年、2005 年、2008 年、2013 年執行了機動車國 I 至國 V 排放標準，目前正在研究制定第六階段車輛排放標準。北京市在黃標車基本淘汰完畢後，國 I 國 II 標準車輛就成為汽油車中排放污染最嚴重的車輛。據不完全統計，目前北京市的國 I 國 II 標準車總量接近 40 萬輛。

北京市環保局機動車處介紹，可以通過四種辦法辦別車輛是否屬國 I 國 II 排放標準。

首先是“算時間”，可以根據車輛行駛本上標注的車輛註冊登記日期來辦別。據了解，在北京市 2006 年 6 月 30 日之後買的車就是國 III 以上排放標準，意味著之前的車輛絕大部分都是國 I 國 II 排放標準。

第二個辦法是“數星星”，也就是看機動車年檢發放的環保標誌。按照車輛檢查規定，經過治理改造達到國 I 標準輕型汽油車發放無星綠色環保標誌；達國 I 標準輕型汽油車發放 1 星綠色環保標誌；達國 II 標準輕型汽油車發放 2 星綠色環保標誌；達國 III 標準輕型汽油車發放 3 星綠色環保標誌；達國 IV 標準輕型汽油車發放 4 星綠色環保

標誌；達國 V 標準機動車和電動車發放藍色環保標誌。也就是說，如果車輛上的環保標誌沒有星星、有 1 顆星或 2 顆星的綠色標誌的，該車就是國 I 國 II 排放標準的汽油車。

第三個辦法是“看材料”，根據購買新車時汽車廠家出具的機動車整車出廠合格證等材料，查看車輛排放標準。

最後是“求幫助”，車主可以登錄北京市環保局網站“機動車排放標準查詢”欄目查詢；或者直接撥打 12369 北京環保投訴舉報諮詢電話，請工作人員幫助查詢。

目前北京及各省市的環保和交管部門已做好數據對接工作，將北京市及外埠國 I 國 II 輕型汽油車資料庫與交通執法系統進行對接。限行措施實施後，交管部門將採取交警現場和電子監控非現場執法相結合的方式進行執法。

為鼓勵車主更新淘汰高污染排放老舊車，政府配套出台了鼓勵淘汰的補助政策，同時引導銀行推出了購車優惠貸款產品。但是，北京市現行的《進一步促進北京市老舊機動車淘汰更新方案（2015-2016）》將於 2016 年底到期。為鼓勵車主儘快淘汰老舊車，此次配套推出《北京市促進高排放老舊機動車淘汰更新方案》，從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年底，報廢國 I 國 II 排放標準的輕型汽油車仍然可以獲得政府補助。

根據最新方案，2017 年 6 月底前淘汰可比 2017 年 7 月至 12 月底淘汰多得政府補助 2000 元。新舊政策交叉期間，補助政策就高不就低。車主可通過第三方交易平台“北京環境交易所”申請政府補助。此外，據了解，針對淘汰國 I 國 II 排放標準輕型汽油車，並有貸款購車需求的車主，北京市已組織引導商業銀行提供優惠貸款產品，將於 12 月 1 日起開始辦理。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beijing.gov.cn/bmfw/zxts/t1459547.htm>

免責聲明

有關生活資訊搜集自相關網站、報刊媒體及有關機構等管道，僅供參考之用。雖然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在編輯過程中已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佈有關資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